

2024 年镇巴县观音镇小南海社区农产品加工项目 采购内容及要求

一、项目基本情况

我镇拟由镇巴县观音镇人民政府组织实施 2024 年镇巴县观音镇小南海社区农产品加工项目，项目主要建设内容为：购置农产品多功能烘房一套，风干设备、粉碎设备各一套，新建气调库 280 立方米。

二、项目名称及采购预算

1. 项目名称：2024 年镇巴县观音镇小南海社区农产品加工项目。

2. 采购预算：

项目符合国家政策，该项目概算总投资 60 万元。资金来源为：镇巴县 2024 年度第二批次中央和省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镇财办农〔2024〕22 号）。

三、采购内容

该项目位于观音镇小南海社区，购置农产品多功能烘房一套，风干设备、粉碎设备各一套，新建气调库 280 立方米。

四、项目工期（供货期）。

建设工期 30 日历天。

五、验收方法及标准

1. 聘请有相关资质的监理公司，对 2024 年镇巴县观音镇小南海社区农产品加工项目实施情况进行监理。

2. 项目竣工以后，由采购人组织邀请相关质量监督部门按照施工设计的各项技术标准进行验收。

六、付款方式

按照双方签订合同中约定的付款方式付款。

七、供应商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合同包 1(2024年镇巴县观音镇小南海社区农产品加工项目)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如下：

(1)《财政部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实施意见〉的通知》(财库〔2004〕185号)；

(2)《财政部环保总局关于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实施的意见》(财库〔2006〕90号)；

(3)《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建立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制度的通知》(国办发〔2007〕51号)；

(4) 关于印发《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的通知(财库〔2020〕46号)及《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号)；

(5)《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

(6)《三部门联合发布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

(7)《财政部发展改革委生态环境部市场监管总局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

(8)《关于运用政府采购政策支持乡村振兴的通知》(财库〔2021〕19号)；

(9)《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加快推进我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工作的通知》(陕财办采〔2020〕15号)及《陕西

省财政厅关于印发《陕西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办法》（陕财办采〔2018〕23号）

（10）《关于扩大政府采购支持绿色建材促进建筑品质提升政策实施范围的通知》（财库〔2022〕35号）。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合同包 1（2024 年镇巴县观音镇小南海社区农产品加工项目）特定资格要求如下：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自然人，企业法人提供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营业执照，非法人单位参照执行；

（2）财务状况报告：提供 2023 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报表（赋码），或磋商前六个月内其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附开户证明材料）或担保机构出具的担保函；新成立公司不做要求；

（3）税收缴纳证明：提供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六个月任意一月的纳税凭证或完税证明，依法免税的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4）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提供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六个月任意一月的社保缴纳证明，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5）提供具有履行本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说明及承诺（提供书面说明及承诺，加盖投标人公章。需提供制造厂家的授权书或报价人合法销售投标货物的证明文件或产品质量检测证明文件）；

（6）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近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7）法定代表人（或单位负责人）直接参加磋商，须出具

法定代表人（或单位负责人）身份证，非法定代表人（或单位负责人）参加磋商，须出具法定代表人（或单位负责人）授权书及被授权人身份证；

（8）供应商未被列入“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网站（<http://zxgk.court.gov.cn/>）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信用中国”网站（<http://www.creditchina.gov.cn>）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名单和“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9）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同时参加本项目采购活动；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磋商。

镇巴县观音镇人民政府

2024 年 12 月 12 日

